

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文件

浙教技中心〔2018〕139号

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关于开展之江汇教育广场 2019年度优秀空间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技术中心：

根据教育部《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和关于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工作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促进我省网络学习空间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和创新应用，经研究，决定开展之江汇教育广场2019年度优秀空间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按照“一校一师一人一空间”的目标，推进网络学习空间的应用普及。以“互联网+教学”为主题，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与应用创新，在全省范围内建成一批优秀空间。

二、活动对象

之江汇教育广场（<http://www.zjer.cn>）教师、学生和学校空间用户。

三、活动时间

2019年1-10月。

四、申报条件

(一) 优秀教学空间

1. 精品教学空间

教师利用个人空间开展网络同步课程建设，招收互联网学习者，组建互联网班级；指导学生开展在线或混合式学习，进行互动指导；根据学习实效开展空间网络学分评定和优秀学习空间推荐。基本要求：

- 形成一门不少于10课时的网络同步课程；
- 面向校内外学生招收不少于50位互联网学习者；
- 组建一个互联网班级开展在线教学与管理。

2. 特色教学空间

紧紧围绕教育教学实际，立足“小切口、深应用”，一个空间一个教学主题，利用空间积极开展空间装扮设计、知识管理、师生互动、社区学习、移动教学等活动，总结提炼形成应用典型案例。

(二) 优秀学习空间

学生根据自身学习需求或学校安排使用网络学习空间参与网络同步课程的学习，通过空间与授课老师、学伴进行教学互动。系统根据学生课程学习完成情况给予网络学分，空间任课教师可在此基础上对优秀学生赋予一定网络学分。基本要求：

- 完成至少一门网络同步课程学习；

——获得不少于 3 个网络学分；

——结合网络学习经历和体会，以“我的网络学习空间故事”为主题写一篇图文并茂小短文，不少于 300 字。

（三）空间应用典型学校

学校为师生营造泛在网络学习环境，组织和指导教师积极、系统开展网络同步课程建设，引导学生按需选修网络课程，促进网络课程在校际间传播交流。基本要求：

——校长带头开展网络学习空间的建设与应用；

——完成全体教师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培训，空间应用覆盖全体师生，教师活跃空间比率不低于 70%，至少 1 位老师加入区县级及以上空间应用推广讲师团；

——开设至少 1 门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网络同步课程，并在本校形成常态化使用。至少有一门课程拥有不少于 200 位互联网学生，其中校外学习者比例不少于 100 位；

——提炼形成 1 个学校网络学习空间融合创新应用典型案例。

五、组织实施

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负责本次活动的组织、指导和审核验收。各设区市教育技术中心负责辖区内的活动组织、业务指导、审核推荐和应用推广工作。活动具体实施步骤及要求如下：

（一）设区市申报

2019 年 1 月 20 日前，各设区市按照《设区市推荐名额分配表》（附件 1，以下简称《分配表》）分配的名额，组织完成精品

教学空间种子空间申报工作，电子稿及纸质稿（加盖公章）报送至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

鼓励历届精品教学空间继续报名参加活动，持续深化推进空间建设和应用。鼓励正高级教师、省特级教师、各级非遗传承人提供优质网络同步课程。

各设区市在组织建设和推荐中应统筹兼顾各学科学段比例，中学段教师（含职高）精品教学空间申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25%。

（二）建设应用

2 月底前，之江汇教育广场为各设区市推荐的精品教学空间种子空间开通网络同步课程建设模块和功能，教师在个人空间上传课程简介和授课计划，上传网络同步课程第一课时，开展同步网络课程建设和互联网学生招收。网络同步课程建设具体要求详见《网络同步课程建设要求（试行）》（附件 2）。

2 月 - 9 月，各类空间开展空间建设和应用。省、市、县（市、区）教育技术部门和参与学校积极开展相关培训、指导和应用工作，确保建设质量与应用实效。

（三）设区市推荐

各设区市根据区域实际持续推进空间建设和应用，结合平台空间活跃度、资源数、访问量等现有数据，组织专家遴选评审确定区域特色教学空间。

10 月 10 日前，各设区市按照《分配表》分配的名额向省推荐优秀学习空间、空间应用典型学校，并最多可按照《分配表》中“精品教学空间”数 10 倍数的名额推荐特色教学空间。相关汇

总材料分别以电子稿及纸质稿（加盖公章）的方式报送至省教育技术中心。

（四）省级审核

10月底，省教育技术中心组织专家对各地的推荐名单集中审核确定省级特色教学空间、优秀学习空间、空间应用典型学校名单。组织专家根据《精品教学空间评价指标》（附件3）从精品教学空间种子空间申报名单中评审确定省级精品教学空间。其中省级精品教学空间纳入2019年度资源按用付费采购范围。

（五）活动推广

对本次活动产生的省级优秀教学空间、优秀学习空间、空间应用典型学校予以公布，并在网络空间配挂荣誉徽章，面向全省推广。

六、其他事项

（一）声明事项

1. 之江汇教育广场空间中上传的内容不得有版权争议。若发现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一经发现或举报，经核实将删除内容并取消参与活动资格，相关责任由教师本人自行承担。

2. 优秀教学空间征集活动参与者同意所上传课程内容免费向全省师生开放，活动主办方将择优推荐参加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全国网络学习空间普及等相关活动。

（二）报送方式

1. 请各设区市教育技术中心明确活动负责人并于2019年1

月 10 日前将联系人姓名、电话（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信息发送至省教育技术中心。

2. 省教育技术中心联系人：王张琴，联系电话：0571-88905096，电子邮箱：zjeduzy2@163.com，通信地址：杭州市学院路 35 号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 1214 室，邮编：310012；技术服务工程师：吴克乃，联系电话：0571-87880806。

附件：1. 活动名额分配表

2. 网络同步课程建设要求（试行）

3. 精品教学空间评价指标

4. 各设区市精品教学空间推荐汇总表

5. 各设区市优秀学习空间推荐汇总表

6. 各设区市空间应用典型学校推荐汇总表

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

2018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 1

活动名额分配表

设区市	精品教学空间	优秀学习空间	空间应用典型学校
杭州	16	48	8
宁波	14	42	7
温州	18	54	9
嘉兴	7	21	4
湖州	5	15	3
绍兴	8	24	4
金华	10	30	5
衢州	4	12	2
舟山	2	6	1
台州	11	33	6
丽水	5	15	3
合计	100	300	52

注：1.历届精品空间、正高级教师、省特级教师、各级非遗传承人不占精品教学空间推荐名额。

2.历届空间征集活动省优秀组织区域或省政府数字化转型之江汇教育广场项目试点区域每设区市可增加 2 个精品教学空间和 2 所空间应用典型学校推荐名额，每县（市、区）可增加 1 个精品教学空间和 1 所空间应用典型学校推荐名额。

附件 2

网络同步课程建设要求（试行）

指标	说明
教学设计	<p>主题明确、重点突出，符合应用场景需求（课前用、课堂用、课后用、复习用、评价用等）体现新课标的理念；</p> <p>内容与网络教学空间建设主题一致，是空间主题的深入化、整体化、系列化、课程化；</p> <p>按照某一学科教学进度或者某一课程体系组织内容，结构清晰，教学环节紧凑；每一课时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解决等为主要内容；注重课程教学问题和进阶练习的设计、教学任务与活动的布置；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手段辅助教学讲解及课程开发。</p>
教学行为	<p>符合日常学科教学要求，语言规范，符合科学性要求；</p> <p>教学策略和教学方法选用恰当；</p> <p>教学思路清晰，重点突出，逻辑性强，每节课时环环相扣；</p> <p>教学过程深入浅出、形象生动、通俗易懂，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p>
教学效果	<p>教学和信息素养目标达成度高；</p> <p>在知识技能“内容可视化”的基础上注重“思维可视化”和“探究可视化”；</p> <p>有问题和练习的反馈，以学习者为中心，体现课程的“情景化”、“一对一”和“个性化”；</p> <p>通过口头提问、板书提问、练习评测等方式进行个性化指导和启发，调动学生的思考，教会学生正确交互性地使用课程。</p>
创新与实用	<p>形式新颖，趣味性和启发性强；</p> <p>合理融合信息技术，增加课程动态变化感、互动感；</p> <p>视频声画质量好；</p> <p>实际教学应用效果明显，有推广价值。</p>
配套材料	<p>挑选题例典型，与知识点契合度高，题例讲述生动有趣；</p> <p>练习评测量及形式适宜，针对性强，不给学习者造成太大负担；</p> <p>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提供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材料。</p>
课程制作	<p>画面流畅并清晰度良好，音量适当无杂音；</p> <p>视频插入统一片头，显示课程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p>

附件 3

精品教学空间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说明	分值说明	分值
课程建设 (30分)	课程制作	围绕空间主题制定授课计划, 开发建设 1 门同步课程上传至个人空间, 包含至少 10 个课时。	每上传一个课时得 1 分, 上限 10 分。删除 1 个视频则扣除相应分数。	10
	课程维护	按照计划提前一周上传课时内容。	教师每按时上传 1 期内容, 得 1 分。每延迟一周或提前两周以上时间上传 1 期内容, 扣除 1 分。	10
		课程需保证配套材料丰富详实, 包括课程简介、授课计划、教案、PPT、练习单等配套材料。	完成课程简介和授课计划上传, 得 2 分。每期上传 1 个配套材料得 0.5 分, 上限 8 分。	10
课程应用 (45分)	学生报名人数	互联网学习者数量。	按照排名分档赋分。	10
	课程访问人次	课程实名播放次数。	按照排名分档赋分。	5
	课程互动情况	练习评测、答疑交流。	一次有效操作得 0.1 分。上限 20 分。	20
	学生评价	互联网学生对于课程的满意度评价。	取互联网学生评分平均值, 未评分默认为 0。	10
专家评审 (25分)	课程质量	课程满足《网络同步课程建设要求(试行)》。	专家评分。	10
	案例提炼	从空间在课程开发、网络教学互动、网络教学评价、网络同步课程促进教育均衡、实现精准教学等角度提炼 1 个空间课程相关的应用典型案例, 重点要介绍应用场景、解决的问题、取得的效果, 提炼空间移动端教学应用的典型案例, 字数不少于 1500 字。典型案例材料在 web 空间“个人中心-其他设置-应用案例”中上传。	专家评分。	5
	空间整体情况	空间页面整体围绕课程主题, 特色鲜明; 头像设置、背景设置、界面格局等有主题特色; 学习成果、资源等内容要与主题相切合。	专家评分。	10
总计				100
加分项 (15分)	优秀学员	学员被评为省“优秀学习空间”。	每 1 名学员获得省“优秀学习空间”, 得 5 分, 上限 5 分。	5

区域 外用 户学 习	本设区市以外用户报名参与课程学习。	每1名设区市外用户报名课程，得1分，上限5分。	5
培训 推广	开展网络学习空间及网络课程培训推广。提交公开网站新闻报道截图，每一场参训教师不少于30人。	每开展1场，得1分，上限5分。	5

附件 4

各设区市精品教学空间推荐汇总表

_____市 联系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序号	县(市、区)	组别	姓名	所在学校	空间帐号	网络课程名称	电子信箱	手机	备注
1									如不占分配名额,需注明原因
2									
3									
4									
.....									

注: 组别填学前、小学、初中、普通高中、中等职业、特殊教育、高等教育等。

单位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各设区市优秀学习空间推荐汇总表

_____市 联系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序号	县(市、区)	姓名	所在学校	之江汇帐号	是否省达标	所学网络课程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填一门最高学分网络课程
2						
3						
4						
.....						

单位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各设区市空间应用典型学校推荐汇总表

_____市 联系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序号	县区	学校	组别	负责人	网络课程数	是否省达标	备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不占分配名额,需 注明原因
2							
3							
4							
.....							

注: 组别填学前、小学、初中、普通高中、中等职业、特殊教育、高等教育等。

单位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办公室

2018年12月27日印发
